

证券代码：839392

证券简称：鹏程新材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章程、规范性文件和《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26 日 8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392	鹏程新材	2022年10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申请借款授信的议案》

公司因发展需要向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群力支行申请借款业务，并取得授信额度 4500 万，期限 36 个月，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并由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此笔借款提供担保。

（二）审议《关于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借款授信由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三）审议《关于公司向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的议案》

公司向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以下反担保措施：

- 1、公司名下壹处不动产抵押，坐落于哈尔滨市道里区机场路 358 号。
- 2、公司名下部分机器设备、存货抵押。
- 3、公司名下一个实用新型专利技术质押并办理质押登记。
- 4、公司关联方股东、董事王海燕、王晓慧、李树生持有的公司股权质押；关联方王海燕、王晓慧、李树生为公司提供反担保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上述抵押、质押用于公司申请贷款向保证人提供的反担保，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

(二) 登记时间：2022年10月26日7点30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罗丹 电 话：0451-84363963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鹏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